

电气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0 年博士研究生 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一、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及计划

(一) 招生专业

080800 电气工程 080103 流体力学

(二) 招生计划

根据国家、省以及我校研究生录取会议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我院 2020 年招收博士研究生 11 人。

二、2020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

根据国家、省以及校研究生院有关文件精神，为了保证博士研究生入学质量，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如下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一) 复试内容、复试形式及复试成绩

(1) 普通招考考生

复试内容：业务课二考试、面试。

业务课二考试满分100分，笔试闭卷。

面试主要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对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掌握情况等，并进行外国语能力测试。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其中英语能力测试（满分20分）、专业知识（满分30分）和综合能力（满分50分）。

复试成绩满分100分，复试成绩=业务科二成绩*0.5+面试成绩*0.5。

(2) 硕博（本硕博）连读考生

复试内容：面试

面试主要考察考生外语水平、专业知识和综合能力三部分。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其中英语能力测试（满分 20 分）、专业知识（满分 30 分）和综合能力（满分 50 分）。

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复试成绩=面试成绩。

(3) “申请-考核”制考生

见《电气与动力工程学院“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实施细则》。

(二) 录取总成绩

(1) 普通招考考生

初试成绩公布后，学校将划定"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基本要求"（即复试资格线），学院将在学校公布的复试资格线基础上制定学院复试分数线。

总成绩=初试成绩（按百分制）*0.5+复试成绩*0.5

(2) “申请-考核”制和硕博（本硕博）连读考生：

总成绩=复试成绩

(三) 拟录取办法

(1) 招生领导小组根据总成绩、导师招生指标、导师和考生双向选择结果以及学校分配招生名额确定拟录取名单，拟录取名单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考核后，上报校研究生院。

(2) 博士研究生的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就业”（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高校辅导员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定向培养研究生计划和申请-考核制“技术创新型”除外）须全日制在校攻读博士学位，入学前须将全部人事档案、组织关系等转入我校。

(3)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低于 60 分）或同等学力加试科目有 1 门低于 60 分者，将不予录取。

(4) 考生的诚信状况作为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录取，提供虚假材料的考生一经发现将随时取消其录取资格。

(5) 所有考生均须按要求参加体检，不参加体检、体检不合格及弄虚作假者不予录取。

(四) 复试具体安排

(1) 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制考生

学院报到时间：2020 年 1 月 8 日 8:30-11:30

学院报到地点：南湖校区电力学院 A216

学院面试时间：2020 年 1 月 8 日 14:00

学院面试地点：南湖校区电力学院 A229

(2) 普通招考考生

学院报到时间：2020 年 3 月 2 日 8:30-9:30

学院报到地点：南湖校区电力学院 A216

业务课二笔试时间：2020年3月2日 9:30

地点：南湖校区电力学院 A229

学院面试时间：2020年3月2日 14:00

学院面试地点：南湖校区电力学院 A229

(五) 奖学金评定办法

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的研究生均可参加学业奖学金的评定，具体评定办法依据《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办法》执行。

(六) 本办法由电气与动力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电气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0-01-02